

文娛康樂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
第五屆全港運動會九龍城區選拔工作小組
第二次會議簡錄

- 日期： 2015年2月3日(星期二)
時間： 上午11時正
地點：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議員室
- 出席者：
主席： 陸勁光議員
成員： 彭曉明議員, JP
蕭婉嫦議員, BBS, JP
何顯明議員, MH
潘國華議員
- 秘書： 莊璧如女士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 缺席者： 蕭亮聲議員
左滙雄議員
黃潤昌議員
吳奮金議員
- 列席者： 湯德欣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朱國強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張偉祺先生 九龍城區二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 * * * *

討論內容

主席歡迎各位成員出席是次第五屆全港運動會九龍城區選拔工作小組會議。

跟進及報告上次會議的事項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簡稱「康文署」)九龍城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湯德欣女士匯報有關比賽制服的資料及所需費用，綜合如下：

- (一) 比賽服裝津貼按運動員實際比賽人數計算。凡籃球、五人足球、排球等隊制項目，大會津貼隊員每人 2 套制服，而五人足球守門員則有 3 套制服，津貼上限為每套 200 元；而田徑、游泳、網球、羽毛球及乒乓球等個人項目，大會津貼運動員每人不少於 2 件上衣，津貼上限為每人 300 元。署方正為製作制服事宜報價，如價錢沒有超出所預算的資助上限，則無須向區議會申請撥款；及
- (二) 本屆代表團的制服由大會秘書處大型活動組安排，制服顏色已於去年 10 月舉行的籌備委員會中抽籤決定，而九龍各區代表團的制服顏色為藍色。署方就今屆比賽制服的顏色徵詢工作小組成員的意見。

3. 經討論後，成員議決選用螢光藍為今屆九龍城區的比賽制服顏色。

九龍城區選拔賽匯報及提名安排

4. 主席請成員參閱第五屆全港運動會九龍城區運動員提名名單及填寫第五屆全港運動會選拔運動員利益申報表。

5. 成員備悉有關安排。

6. 康文署湯德欣女士補充表示，由於田徑項目的運動員報名情況未如理想，故安排於 2015 年 2 月 8 日在九龍仔運動場進行公開選拔賽，惟截止會議前仍未有運動員報名參賽，而截止報名日期為 2015 年 2 月 5 日。而 5 人足球比賽項目現有 2 名報名人士仍須補交住址證明，待資料齊備後，會將更新後的提名名單再交予本工作小組通過。

7. 主席呼籲成員若有推薦人選，可於截止報名日期前與康文署湯德欣女士聯絡。

8. 成員贊成主席建議及通過現有的提名名單。

(會後備註：由於康文署需要修正被提名的運動員名單，更新後的提名名單已於 3 月 18 日以電郵諮詢各工作小組成員，並於 3 月 20 日獲得通過。)

九龍城區代表團成員

9. 秘書概述現時的九龍城區代表團名單，並就由哪位議員擔任代表團團長一職徵詢成員意見。

10. 經討論後，成員建議由潘國華議員出任代表團團長。
11. 秘書表示根據大會守則，每人只能出任一個職位。如潘國華議員出任代表團團長一職，則籃球比賽項目的代表團領隊必須由其他人擔任。
12. 潘國華議員同意出任九龍城區代表團團長一職。
13. 彭曉明議員、何顯明議員及陸勁光議員同意出任九龍城區代表團副團長一職。
14. 成員同意邀請九龍城區康樂及體育促進會及分區委員會成員派代表出任有關的領隊空缺。

九龍城區代表隊訓練及教練安排

15. 康文署湯德欣女士介紹九龍城區代表隊訓練及教練安排。她表示，除了乒乓球外，其他比賽項目一律由相關的體育總會提供教練。署方會預留場地予晉級的運動員作訓練之用。若運動員晉級，則需要額外租用場地及支付教練費，故需向區議會申請額外撥款支付有關開支，實際開支會按比賽項目晉級情況以實報實銷的原則支付。有關各比賽項目的額外訓練開支已詳列於文件的附件四。她就本屆的安排徵求成員支持，以便稍後向區議會申請撥款。

16. 成員通過署方的建議。

九龍城區代表團授旗儀式

17. 康文署湯德欣女士匯報有關九龍城區代表團的授旗儀式，並就當天的流程徵詢成員意見。

18. 成員通過署方的建議。

十八區啦啦隊大賽

19. 秘書表示已按成員要求邀請區內學校及體育會代表本區參與十八區啦啦隊大賽，同時在網頁上公開宣傳，惟最後只收到樂善堂小學有意代表九龍城區參與十八區啦啦隊大賽。早前本工作小組，以及文娛康樂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均已

經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接納以樂善堂小學代表本區參賽。樂善堂小學將會向區議會申請撥款資助其製作參賽制服以及聘用導師的費用。秘書處於接到有關申請後，會以傳閱文件方式請成員通過有關撥款申請。

20. 成員一致支持樂善堂小學的撥款申請。

(會後備註：有關九龍城區啦啦隊參與全港運動會十八區啦啦隊大賽的撥款申請已分別於 2 月 16 日及 4 月 17 日以傳閱文件方式供文娛康樂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審批，並分別於 2 月 23 日及 4 月 21 日獲得通過。)

九龍城區地區宣傳安排

21. 康文署湯德欣女士簡介附件六的九龍城區地區宣傳安排，並就有關宣傳細節徵詢成員意見。

22. 成員建議如下：

(一) 將「投票及競猜活動」的海報同時張貼於區內大廈作宣傳；

(二) 增加亞皆老街球場作為懸掛大型宣傳橫額的地點；及

(三) 在黃埔及啟德區內街道懸掛宣傳橫額。

23. 康文署湯德欣女士表示會就「投票及競猜活動」向大型活動組查詢是否有相關的宣傳海報，如有則會安排張貼在區內大廈以作宣傳。此外，署方會考慮額外製作橫額在黃埔及啟德區內街道懸掛。

24. 康文署九龍城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朱國強先生補充表示大型宣傳橫額由大型活動組負責，上屆已於亞皆老街球場懸掛過掛額，因此打算將本屆懸掛地點由亞皆老街球場轉換為馬頭圍道遊樂場。

向九龍城區議會申請撥款項目及安排

25. 康文署湯德欣女士匯報額外聘請比賽教練及租用訓練場地費用合共為 63,376 元，署方將會稍後通過區議會秘書處提交有關撥款申請。

26. 康文署朱國強先生補充表示，由於田徑及游泳比賽項目只有決賽，故沒有額外聘請教練及場地租用開支。

27. 成員一致支持有關額外支出所需款額及申請撥款安排。

其他事項

第五屆全港運動會十八區誓師儀式

28. 康文署湯德欣女士表示「第五屆全港運動會十八區誓師儀式」定於本年 2 月 15 日下午 3 時至 4 時假九龍公園體育館舉行，而「賽馬會全城躍動活力跑」則定於本年 3 月 8 日上午 8 時 30 分於沙田運動場及沙田城門河畔舉行。此外，她簡介附件七及八的「第五屆全港運動會開幕典禮」的活動程序及內容，並補充表示籌委會已於本年 1 月 30 日為開幕典禮中十八區代表隊列隊進場次序及觀眾席座位分配作抽籤，其中九龍城區代表隊為第 10 隊，而九龍城區觀眾席座位分配在第 14 區。她最後表示閉幕典禮會於本年 5 月 31 日假九龍公園運動場舉行，時間待定，並請成員預留時間出席。

29. 成員備悉有關安排。

有關地區贊助安排

30. 秘書表示已於上次會後向九龍城區各地區團體發信邀請贊助，惟暫未收到任何地區贊助回覆。

31. 成員備悉有關匯報。

下次開會日期

32. 此外別無其他議事，秘書處將於有需要時通知各位成員下次開會日期或以傳閱方式向各成員匯報最新進展。

33. 會議於上午 11 時 45 分完畢。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4 月